**藤县人民政府关于广西碳歌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建设工地“612”事故结案的批复**

藤县人民政府关于广西碳歌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建设工地“612”事故结案的批复

广西碳歌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建设工地“6·12"事故调查组：

　　报来《关于广西碳歌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建设工地“6·12"事故调查处理意见的请示》收悉。根据《安全生产法》和《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的有关规定，经研究，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事故调查组对事故原因、性质、责任的分析和认定，准予结案。

　　二、同意对该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处理意见和整改及防范措施。有关单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落实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责任追究，并认真加以防范。

　　此复。

　　附件：广西碳歌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建设工地“6·12"事故调查报告（略）

2019年10月16日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9d197edcba2852524b7f6cac4bc09b58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9d197edcba2852524b7f6cac4bc09b58bdfb.html" \t "_blank)